

韶 关 学 院

关于做好 2024 届毕业生离校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直属单位、二级学院：

为做好 2024 届毕业生离校各项工作，确保毕业生安全、文明、顺利离校，结合学校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5 月 27 日前，各二级学院做好毕业生综合测评及评优工作。（学生工作部、各二级学院负责）

2. 5 月 28 日 - 6 月 20 日，各二级学院团委完成毕业生团员的年度注册工作并整理其团籍档案，依托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毕业生团员的团费缴纳和组织关系转出工作。（校团委、各二级学院团委负责）

3. 6 月 5 日前，各二级学院将有关学士学位申报表格报教务部（学位办公室）。毕业班其余教学等工作按照教务部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4 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核和学位授予资格审核等工作的通知》执行。（教务部、各二级学院负责）

4. 6 月 1 日 - 6 月 24 日，思源区游泳池、知行区小球馆、雷为有网球场、华泰网球场、知行区体育馆健身房、苏东霖厅免费为毕业生开放（教学训练时间、大型活动除外）。（校团委、体育学院负责）

5. 6 月 1 日 - 6 月 9 日，教务部核实学位申报材料，审查毕

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教务部负责)

6.6月11日,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各二级学院授予学士学位和不授予学士学位毕业生名单。(教务部负责)

7.6月5日-6月21日,各二级学院召开毕业生座谈会、欢送会。(学生工作部、各二级学院负责)

8.6月12日-6月24日,有关部门完成校园卡、借书证的销户和退款工作,并在毕业生离校前做好学生的学费、住宿费催缴和清缴、宿舍水电费收缴清退工作。(教务部、财务部、总务后勤部、图书馆、各二级学院负责)

9.6月25日上午8:30,在知行区体育馆举行毕业典礼及学位授予仪式(具体工作安排另行通知)。(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部、教务部、保卫部、校团委、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各二级学院负责)

10.6月25日,毕业生凭离校清单到各二级学院办公室领取毕业证、学位证、户口迁移证等有关材料。(各二级学院负责)

11.6月25日下午,6月26日上午、下午,学校在校园明德区、思源区和知行区分别安排校(专)车送毕业生离校到汽车站、火车东站、高铁站,具体时间和车次另行通知。(学生工作部负责)

12.6月26日-7月6日,各二级学院整理毕业生档案材料,并根据各学院实际情况与学生工作部协商毕业生登记表盖章和

档案材料装袋的时间。（各二级学院、学生工作部负责）

13. 7月6日-7月15日，学生工作部组织整理毕业生档案并转寄到用人单位。（学生工作部负责）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韶关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4 日印发

校对入：刘翀